

电子提货单正式并轨运行通知

尊敬的客户：

为了配合提货单电子化工作的进行，根据相关部门的工作部署，现通知各位客户自 2020年12月14日开始以星综合航运（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代理的所有货物提货流程按照电子提货单流程处理（提供纸质 D/O），其中分拨、私人物品、进口退运、冷柜、过境联运货、危险品等特殊情况仍按原有流程操作。

客户可登录“天津港电子商务网”(<https://www.tjgportnet.com>) - “电子提货单” - “帮助中心” 下载操作说明（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获取），如有疑问请致 25701296 或关注天津港电子商务网服务号实时动态。



天津港电子商务网
微信服务号



扫码获取 EDO 操作指南

以星综合航运（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020年12月14日

业务专用章